公司代码:688785　　公司简称:恒运昌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于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相关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应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恒运昌	68878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丽华	孙天园
电话	0755-23596099	0755-23596099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梧花路智创小镇功能配套区B栋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梧花路智创小镇功能配套区B栋
电子信箱	IR@csl-vacuum.com	IR@csl-vacuu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38,958,674.85	901,088,728.31	15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3,090,966.01	800,262,968.64	176.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8,360,652.04	304,066,343.03	-8.45
利润总额	54,341,552.43	74,180,421.04	-2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50,514.07	69,347,614.82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35,190.02	64,763,128.15	-2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97,184.51	-9,522,442.9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9.70	减少 7.0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37	-4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1.37	-40.88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36.07 万元,同比略降 8.45%,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客户根据自身经营及生产节奏动态调整对公司的采购进度。公司作为半导体核心零部件企业,订单一般随客户验证及量产逐步释放,公司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释放速度及公司发展规划进行了适度的产能预增,另一方面积极推进新技术突破和重点客户新产品研发与验证导入。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26.74%、24.51%、22.28%,除前述营业收入略有下降外,公司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推进研发投入和各类型人才引进,导致相关人员费用有所增长;同时受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以及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同期转正且大幅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以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方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2025 年同期公司为保证安全库存、降低成本上涨风险,实施集中前置采购策略,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流出较多。

3.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较上年末均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股本和资本公积较去年同期相应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本增加,以及净利润下降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以及净利润下降综合所致。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6	13,108,051	13,108,051		无	
乐卫平	境内自然人	17.31	11,721,312	11,721,312		无	
深圳市恒运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5.58	10,549,592	10,549,592		无	
国投(广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11	4,139,245	4,139,245		无	
北京瑞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瑞艺通宁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6	2,069,622	2,069,622		无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2,010,597	2,010,597		无	
深圳市恒运昌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39	1,619,369	1,619,369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1	1,430,000	116		无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959,370	959,370		无	
中电科核心技术研发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771,129	771,12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乐卫平持有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 70%股权,并担任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恒运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深圳市恒运昌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运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恒运昌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均为乐卫平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的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所涉研发工作。本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93.0559 万股,发行价格 92.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6,065.89 万元人民币,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90.13 万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375.76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9 号)。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16,573.24	14,000.00
2	半导体与真空装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化生产运营基地项目	69,696.96	69,000.00
3	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36,267.07	35,000.00
4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12,378.86	1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6,900.00	16,900.00
合计		151,816.13	146,900.00

注:由于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375.7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因此公司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1,375.7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75.76 万元。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中路与南环路交汇处(拟购置房屋),鉴于研发工作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为保障公司“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中相关研发项目的积极有序推进,公司决定在该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所涉研发工作。

除上述变更外,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等均不存在变化。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是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的审慎调整,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的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所涉研发工作。本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是公司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的审慎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在经过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后,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划转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93.0559 万股,发行价格 92.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6,065.89 万元人民币,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90.13 万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375.76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9 号)。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16,573.24	14,000.00
2	半导体与真空装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化生产运营基地项目	69,696.96	69,000.00
3	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36,267.07	35,000.00
4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12,378.86	1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6,900.00	16,900.00
合计		151,816.13	146,900.00

注:由于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375.7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因此公司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1,375.7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75.76 万元。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万丰中路与南环路交汇处(拟购置房屋),鉴于研发工作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为保障公司“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中相关研发项目的积极有序推进,公司决定在该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所涉研发工作。

除上述变更外,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等均不存在变化。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是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的审慎调整,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的原实施地点到位前,增加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所涉研发工作。本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是公司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的审慎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9 日(星期三)至 9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sl-vacuum.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发布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1:00-12: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乐卫平先生

董事:刘海先生

财务总监:郑悦佳女士

董事会秘书:庄丽华女士

独立董事:王天东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9 日(星期三)至 9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sl-vacuum.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23596099

邮箱:ir@csl-vacuu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乐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运营管理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划转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需要,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决定在募投项目“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的原实施地点到位前,新增公司现有深圳租赁场地作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先行开展所涉研发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代码:688584　　公司简称:上海合晶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上海合晶	688584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子彷	赵银香
电话	021-57843535	021-57843535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 558 号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 558 号
电子信箱	ir@wwxs.waferworks.com	ir@wwxs.waferwork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3,131.07	491,324.67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0,470.76	412,954.95	-0.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9,303.87	62,508.36	-5.13
利润总额	3,088.34	6,631.33	-5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3.66	5,971.12	-5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0.54	5,918.25	-6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6.22	19,583.11	-2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1.45	减少 0.8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55.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4	8.85	减少 0.3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境外法人	47.76	319,624,122	319,624,122	319,624,122	无	0
河南京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兴德融创创业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7.76	185,764,103	0	0	无	0
中电中金(厦门)智能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3	6,906,875	0	0	无	0
GREEN EXPEDITION LLC	境外法人	0.66	4,442,804	0	0	无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4,105,023	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3,782,339	0	0	无	0
计平	境内自然人	0.39	2,590,000	0	0	无	0
吴雪峰	境内自然人	0.30	2,032,791	0	0	无	0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1,923,531	0	0	无	0
郑州兴福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8	1,870,74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4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上,关联董事毛瑞源、焦平海及邹中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一致同意。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形成以下意见: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也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需回避表决。

(二)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额度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2026年1月至6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年内日常关联交易增加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000.00	8,000.00	20,000.00	4,577.97	根据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增加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编号	16138282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柜)
成立时间	1997年7月24日
负责人	焦平海
实收资本	新台币 5,936,013,150 元(更新日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台湾桃园市龙潭科学园区龙园一路 100 号
主营业务	半导体硅片及其材料之研发、设计、制造、进出口及代理销售等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新台币千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8,915,924	25,494,933	9,817,242	465,198

关联关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履约能力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为专业的半导体硅材料研发设计制造加工公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合理,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关联方就交易的具体内容,根据业务的开展情况,签署具体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或订单。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活动,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的稳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和全部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保荐人对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无异